

正大（湛江）遂溪河头镇种猪 1 场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建设单位：正大（湛江）猪产业有限公司

2020 年 4 月

目录

1 概述.....	1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1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1
2.2 公开方式.....	3
2.3 公众意见情况.....	4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5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5
3.2 公示方式.....	7
3.3 查阅情况.....	12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13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14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14
6 存档备查情况及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	15
8 诚信承诺.....	16

1 概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等有关规定，为切实提高公众对正大（湛江）遂溪河头镇种猪 1 场项目的了解程度，全面反映周边公众对正大（湛江）遂溪河头镇种猪 1 场项目建设的可接受程度，收集公众意见，为工程建设营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正大（湛江）猪产业有限公司在当地相关部门的大力支持下，采取网络平台公示、报纸公示、张贴公告公示等方式公开征求了公众对正大（湛江）遂溪河头镇种猪 1 场项目建设的意见和建议。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2.1.1 公开主要内容及日期说明

正大（湛江）遂溪河头镇种猪 1 场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内容详见表 1，公开日期为 2020 年 2 月 18 日。

表 1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内容一览表

<p>正大（湛江）遂溪河头镇种猪 1 场项目</p> <p>环评公众参与第一次公告</p>
<p>一、建设项目的名称及概况</p> <p>1.项目名称：正大（湛江）遂溪河头镇种猪 1 场项目</p> <p>2.项目概况：正大（湛江）猪产业有限公司拟投资正大（湛江）猪产业有限公司投资 8300 万元在遂溪县河头镇吾良村白银塘建设正大（湛江）遂溪河头镇种猪 1 场项目，该项目占地面积 377 亩，养殖规模为存栏量 9535 头，年出栏 162000 头仔猪。</p>
<p>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p> <p>建设单位：正大（湛江）猪产业有限公司</p> <p>联系地址：湛江市遂溪县洋青镇县道 682 线城榄村路口南侧正大食品公司办公室 102 室</p> <p>联系人：杨经理；联系电话：0759-8215013；电子邮箱：22134999@qq.com</p>
<p>三、评价单位名称</p> <p>评价单位：湛江天和环保有限公司</p>
<p>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p> <p>本公告附件为公众意见表样表，公众可自行下载填写。</p>
<p>五、公众提交意见表的主要方式</p> <p>可通过电话、信件、电子邮件等方式与建设单位联系，提交书面意见。</p>

2.1.2 与《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符合性分析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九条，建设单位应当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 7 个工作日内，通过其网站、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网站或者建设项目所在地相关政府网站（以下统称网络平台），公开下列信息：

（一）建设项目名称、选址选线、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改建、扩建、迁建项目应当说明现有工程及其环境保护情况；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正大（湛江）猪产业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2 月 13 日委托湛江天和环保有限公司承担编制《正大（湛江）遂溪河头镇种猪 1 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委托书详见附件 1），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第 5 天，通过正大（湛江）猪产业有限公司官方网站进行了“正大（湛江）遂溪河头镇种猪 1 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一次公告”，公开了建设项目名称、选址、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等信息。可见，正大（湛江）遂溪河头镇种猪 1 场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主要内容及日期均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

2.2 公开方式

正大（湛江）遂溪河头镇种猪 1 场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方式采取网络公示，通过正大（湛江）猪产业有限公司官方网站进行公示，正大（湛江）猪产业有限公司官方网站为建设项目所在地相关政府网站，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网络公示时间为 2020 年 2 月 18 日，网址为 <http://zdzjtz.cn/news/gsxw/66.html>，截图见下图 1。



图 1 首次网络公示截图

2.3 公众意见情况

正大（湛江）遂溪河头镇种猪1场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期间，公示内容被浏览17次，正大（湛江）猪产业有限公司未收到公众意见反馈。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3.1.1 公示主要内容及时限说明

正大（湛江）遂溪河头镇种猪 1 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内容详见表 2，网络公示和张贴公示时限为 2020 年 4 月 9 日至 2020 年 4 月 22 日，报纸公示时间为 2020 年 4 月 19 日、2020 年 4 月 20 日，连续登报 2 次。

表 2 征求意见稿公示内容

正大（湛江）遂溪河头镇种猪 1 场项目环评公众参与第二次公告

公众意见《正大（湛江）遂溪河头镇种猪 1 场项目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目前已完成，特此公示并征求公众意见。

一、建设单位及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正大（湛江）猪产业有限公司

地址：广东省湛江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大道中 71 号欢乐家大厦 21 楼

联系人：杨工；电话：0759-8215004；邮箱：22134999@qq.com

二、报告书、公众意见表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报告书、公众意见表样表网络链接为：<http://www.zdzjtz.cn/news/gsxw/120.html>，或采用电话、信件、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建设单位索取报告书纸质版。

三、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和时限

本项目评价范围内周边公众和团体意见。征求公众意见的时限截止至 2020 年 4 月 23 日。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

可通过网络链接下载公众意见表填写，通过电话、信件、电子邮件等方式与建设单位联系并提交意见。

3.1.2 与《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符合性分析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十条，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建设单位应当公开下列信息，征求与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建设单位征求公众意见的期限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日。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十一条，依照本办法第十条规定应当公开的信息，建设单位应当通过下列三种方式同步公开：

（一）通过网络平台公开，且持续公开期限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日；

（二）通过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公开，且在征求意见的 10 个工作日内公开信息不得少于 2 次；

（三）通过在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公告的方式公开，且持续公开期限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日。

正大（湛江）遂溪河头镇种猪 1 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正大（湛江）猪产业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9 日至 2020 年 4 月 22 日共 10 个工作日通过正大（湛江）猪产业有限公司官方网站公开征求意见，于 2020 年 4 月 9 日至 2020 年 4 月 22 日共 10 个工作日通过在建设项目所在地周边的河头镇、江洪镇及白银塘等居民点门口张贴公告公开征求意见，2020 年 4 月 19 日、2020 年 4 月 20 日通过湛江日报公开征求意见，连续登报 2 次。此次公开信息包括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等内容。可见，正大（湛江）遂溪河头镇种猪 1 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主要内容及期限均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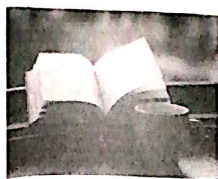
正大（湛江）遂溪河头镇种猪1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通过正大（湛江）猪产业有限公司官方网站公开征求意见，正大（湛江）猪产业有限公司官方网站为建设项目所在地相关政府网站，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网络公示时间为2020年4月9日至2020年4月22日共10个工作日，网址为 <http://zdjtz.cn/news/gsxw/120.html>，截图见下图2。



图2 征求意见稿公示截图

3.2.2 报纸

正大（湛江）遂溪河头镇种猪 1 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报纸公示通过湛江日报公开征求意见，湛江日报为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报纸名称为湛江日报，公示时间为 2020 年 4 月 19 日、2020 年 4 月 20 日，连续登报 2 次，报纸公示照片见下图 3~图 4。



第25个世界读书日—— 读书常年陪伴 生活四季芬芳

文/记者陈礼球

如果说人生是一场身体与灵魂的旅行，那么读书，就是为了让自己的灵魂与更美好的灵魂相遇……而在这春暖花开、又是书香弥漫的四月，4月23日是第25个世界读书日，也是我国的全民阅读日。这一天，放下生活的重担，让我们一起读书吧。

读书>> 让灵魂碰撞出思想的火花

人学如鸟，不学非自然。读书是学习的必要要素。思想的碰撞和个人成长的过程。书本的滋养，对一个人的成长有着潜移默化的作用。当你在《论语》中看到“三人行，必有我师焉”时，你是否会想到，你身边的每一个人，都是一本值得你去读的“书”。

读书>> 选择适合自己的书

古今中外的经典都是值得一读的好书。这些书籍经过了时间的考验，被一代代传承下来。古代法定的经典有《四书》、《五经》、《春秋》、《左传》、《史记》、《汉书》、《三国志》、《晋书》、《宋史》、《元史》、《明史》、《清史稿》等。现代的经典有《论语》、《孟子》、《荀子》、《韩非子》、《吕氏春秋》、《史记》、《汉书》、《三国志》、《晋书》、《宋史》、《元史》、《明史》、《清史稿》等。

一本好书一定是适合自己的书。能带给你兴趣、爱好、工作相关书籍，不仅能愉悦心情、拓宽视野，还能满足当下的需求，更进一步认识自己，挖掘内心。一个好的读者，通常会有明确的界限，选择的关键在于对自我的认知和判断。我们通过对内容的机制进行自我判断，使能寻找到适合自己的书。这样的书能给你带来一种新的精神境界、人生智慧、理想信念。

读书>> 贵在坚持，贵在实践

读书不能心浮气躁、浅尝辄止，而要“先易后难、由浅入深、循序渐进、水滴石穿”必须要有足够的耐心对书中所写的内容进行“消化”。很多所谓的读书，实际上是一种高强度知识水平的博弈，在循序渐进中培养一个人的信息获取能力和学习能力。

续书者是谁? 哪个抄本接近原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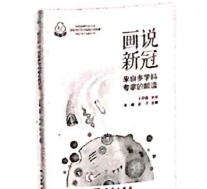
“满纸荒唐言，一把辛酸泪”，从成书至今，《红楼梦》被广泛传阅，并多次被改编为影视剧，在文学史上留下了浓墨重彩的一笔。日前，《红楼梦》古抄本之谜再次成为网络热议话题。也有人认为，目前所有版本的《红楼梦》中，没有一个是“曹雪芹”亲笔所写。

《红楼梦》谜团再引关注

乾隆五十六年辛亥(1791)，由程伟元、高鹗整理，双文楼刻印行一个全新版本，即程甲本。时隔不久，双文楼又重刻了一部《红楼梦》全本，即程乙本。在文字上有两处多字之差，此即程乙本。程乙本有程甲本、程乙本等。程乙本本就是《红楼梦》石头记。脂批是研究《红楼梦》的重要线索。”王彬说。

湛江日报 阅读+ 书香
A07 2020年4月19日 星期日

多学科专家携手 《画说新冠》出版



新冠肺炎疫情牵动人心，海量信息传播速度飞快，大众能第一时间获取信息。但是那些信息，哪些靠谱？老百姓一时难以辨别真假。为什么“道高一尺，魔高一丈”？如何让公众保持清醒的头脑？如何让公众了解病毒传播的真相？如何让公众了解病毒防治的真相？如何让公众了解病毒治疗的真相？如何让公众了解病毒预防的真相？

正大(湛江)遂溪河头镇种猪1场项目环评公众参与第二次公告

(正大(湛江)遂溪河头镇种猪1场项目环评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目前已完成，特此公示并征求公众意见。

一、建设单位及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正大(湛江)猪产业有限公司
地址：广东省湛江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大道中71号欢乐家大厦21楼
联系人：杨工；电话：0759-8215004；邮箱：22134990@qq.com

二、报告书、公众意见表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的方式和途径
报告书、公众意见表网络链接为：<http://www.zdzjz.cn/news/qxwx/1201.html>，或采用电话、信件、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建设单位索取报告书纸质版。

三、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和时限
本项目评价范围内周边公众和团体意见。征求公众意见的时限截止至2020年4月23日。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
可通过网络链接下载公众意见表填写，通过电话、信件、电子邮件等方式与建设单位联系并提交意见。

“讲文明 树新风”公益广告

美德是立身之本
文明是城市之魂

“讲文明 树新风”公益广告

文明骑车 文明驾车
文明停车 文明乘车

图3 湛江日报 2020年4月19日公示照片

3.2.3 张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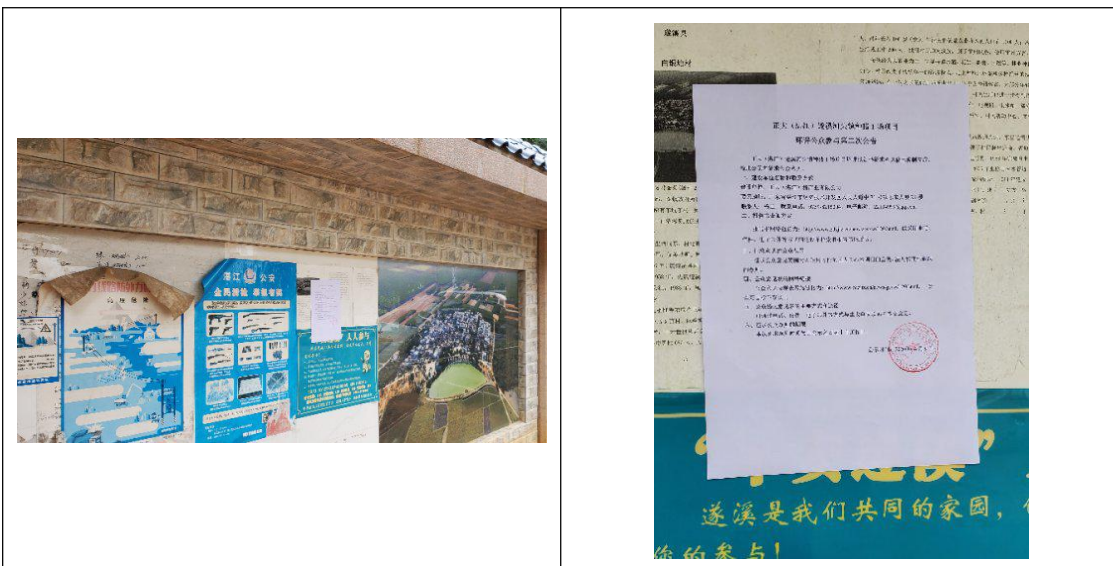
正大（湛江）遂溪河头镇种猪1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正大（湛江）猪产业有限公司通过在建设项目所在地周边的河头镇、江洪镇及白银塘等居民点均为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张贴公示时间为于2020年4月9日至2020年4月22日共10个工作日，地点为河头镇、江洪镇、白银塘，张贴公示照片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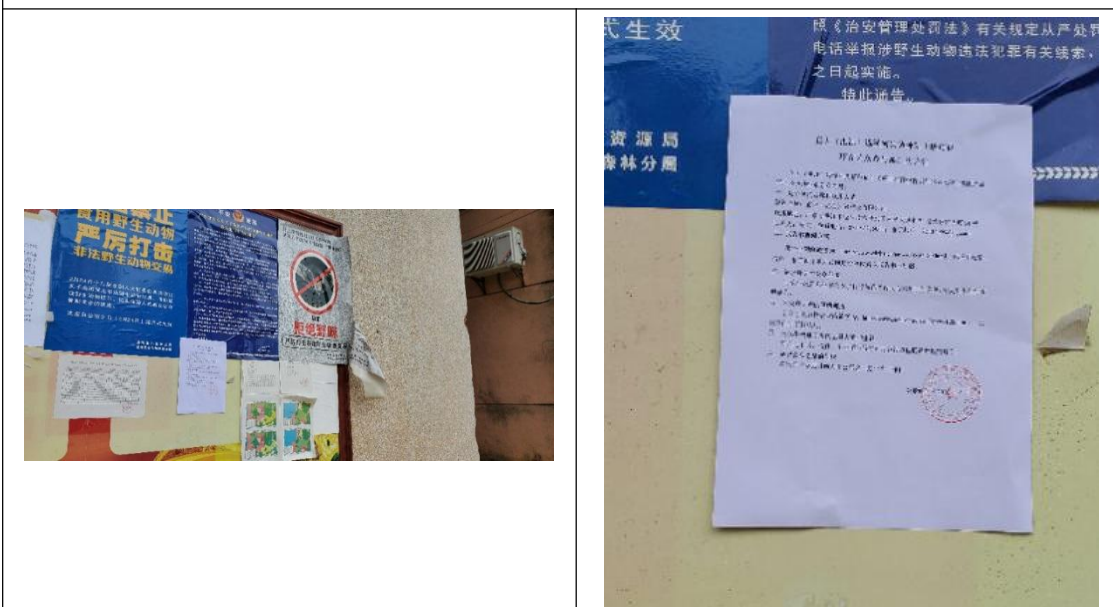
河头镇张贴公示照片



河头镇张贴公示照片



江洪镇张贴公示照片



白银塘张贴公示照片

3.3 查阅情况

正大（湛江）遂溪河头镇种猪1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纸质版查阅场所设置在广东省湛江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大道中71号欢乐家大厦21楼，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有公众查阅纸质版报告书。公示期间，网络公示内容被浏览27次。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正大（湛江）遂溪河头镇种猪 1 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正大（湛江）猪产业有限公司未收到公众意见反馈。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十四条，对环境影响方面公众质疑性意见多的建设项目，建设单位应当按照下列方式组织开展深度公众参与：

（一）公众质疑性意见主要集中在环境影响预测结论、环境保护措施或者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等方面的，建设单位应当组织召开公众座谈会或者听证会。座谈会或者听证会应当邀请在环境方面可能受建设项目影响的公众代表参加。

（二）公众质疑性意见主要集中在环境影响评价相关专业技术方法、导则、理论等方面的，建设单位应当组织召开专家论证会。专家论证会应当邀请相关领域专家参加，并邀请在环境方面可能受建设项目影响的公众代表列席。

正大（湛江）遂溪河头镇种猪 1 场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以及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正大（湛江）猪产业有限公司未收到公众意见反馈，可见正大（湛江）遂溪河头镇种猪 1 场项目不属于对环境影响方面公众质疑性意见多的建设项目，故不开展深度公众参与。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正大（湛江）遂溪河头镇种猪 1 场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以及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正大（湛江）猪产业有限公司未收到公众意见反馈，无需对公众意见进行处理。

6 存档备查情况及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

正大（湛江）遂溪河头镇种猪 1 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公示报纸、张贴公示照片、网络公示截图、公众参与说明等资料由正大（湛江）猪产业有限公司进行存档备查。

8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在正大（湛江）遂溪河头镇种猪 1 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正大（湛江）遂溪河头镇种猪 1 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正大（湛江）猪产业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正大（湛江）猪产业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0 年 4 月 29 日